

【中共党史研究】

# 中共豫东南农民运动与红枪会关系研究 (1927—1930)

任东峰

**【摘要】**红枪会是20世纪上半叶广泛存在于华北农村的农民武装自卫组织。豫东南作为河南农民运动最为发达的区域之一,以枪会为中心的农民运动是其重要形式。中共中央、中共河南省委在争取枪会领袖策略受挫后,对枪会人员采取以阶级划分、一分为二的态度,这与关注区域特殊性的地方党组织产生了严重冲突。豫东南回乡革命知识分子在坚持土地革命大方向的前提下,通过“动员—改造”模式,利用地缘、血缘等有利条件夺取枪会领导权,或利用个人威望组建革命枪会,实现对枪会武装的动员和掌握;采用土地革命手段,打破租佃关系;将枪会从地域性的民众武装转变为具有高度流动性的正规革命力量,最终完成枪会改造工作。

**【关键词】**豫东南;红枪会;群众动员;枪会改造

**【作者简介】**任东峰,华东师范大学历史学系硕士研究生。

**【原文出处】**《广东党史与文献研究》(广州),2022.4.34~47

**【基金项目】**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大别山区中国共产党早期组织形态研究(1920—1932)”(17BDJ023)的阶段成果。

红枪会<sup>①</sup>是20世纪上半叶广泛存在于河南、山东、安徽、河北等省,为御匪、抗兵、反对苛捐杂税而自发联合的农民武装自卫组织。20世纪20年代,河南是枪会活动中心区域之一,豫东南<sup>②</sup>作为河南农民运动最发达地区之一,枪会运动是该地农民运动的重要形式。

关于中共与枪会问题研究,海外学者主要从秘密社会史与政治史、革命史的交叉角度着手,凸显传统秘密社会与中共革命之间的复杂联系。日本学者三谷孝以大革命失败为界,将中共枪会运动分为“枪会领袖接头运动”和“组建独立的枪会组织”两个阶段。<sup>③</sup>美国学者裴宜理将红枪会定义为民众的“防御性策略”,认为枪会成立是为了保卫身家、守望相助。抗战以前,中共强调土地革命,打破传统,与枪会意见相左;抗战爆发后,中共力求根据地稳定,与枪会保持合作;当中共在淮北取得绝对优势后,通过减租减息、互助合作等措施,消除了催生红枪会的社会经济土壤。<sup>④</sup>两位学者主要是从宏观层面考察中

共枪会策略及其演变,并未特别注意上层决议与具体落实之间的偏差。21世纪以来,中共与枪会问题研究呈现出研究角度微观化、研究内容立体化、研究方法多样化趋势。孙江的研究表明,抗战时期,中共枪会政策存在矛盾:在日伪占领区,红枪会被看作是革命力量;而在根据地,红枪会却被视为迷信、封建与反动组织。这体现出中共意识形态优先和灵活多变的现实策略之间的紧张关系。<sup>⑤</sup>陈耀煌指出地方精英在共产革命中的作用,但过于强调地方精英的作用,对中央决策与基层实践的分歧与冲突、枪会动员的机理并未过多关注。<sup>⑥</sup>郑建生主要关注国民革命时期的枪会改造,忽视其后的枪会运动。<sup>⑦</sup>事实上,土地革命时期中共独立进行革命,这一时期枪会运动更能揭示出中共群众动员的某些独特面向。俞小和的研究肯定了枪会、知识分子在豫东南革命中的积极作用<sup>⑧</sup>,提出“内生型”割据的观点<sup>⑨</sup>,但仍未对中共各级组织间的互动和分歧进行系统归纳与阐述。

本文聚焦大革命失败后中共对豫东南枪会动员与改造过程,探讨中共农民运动与枪会之间的关系,通过梳理中共中央、河南省委关于枪会的论述,尝试展现中央、省委对于枪会态度的演变,以及相应的枪会运动策略,进行地方性实践研究。本文在《河南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红色四望山》及豫东南各地方志、地方革命史资料基础上,重点对宏观政策落实中的偏离和豫东南基层枪会运动的逻辑进行考察,力求弥补历史研究中宏大叙事、宏大研究之不足。

### 一、中共中央以及河南省委对于枪会的认识与改造策略演变

据所见资料,中共中央至迟在1926年夏已注意到红枪会,此时的评价多具理想主义色彩。在1926年5月7日的中央通告中,红枪会被描述为“无组织的农民暴动”<sup>①</sup>;6月初,赵世炎称红枪会是“农民阶级奋起消散军阀军队的征兆”<sup>②</sup>;6月16日,陈独秀将红枪会与历代农民起义相联系,首次对首领和群众作了区分,强调中共对红枪会负有引导责任<sup>③</sup>;6月19日,李大钊将红枪会运动与南方革命形势的进展、时局的变化紧密联系起来<sup>④</sup>。8月,李大钊又发表专文讨论枪会,对红枪会的名称、起源、特征及局限性均作了分析,认为红枪会虽具有“狭隘的村落主义、乡土主义”弊端,容易分化,但“确是一种武装自卫的农民团体”。<sup>⑤</sup>上述评价的变化,预示着中共已经注意到并试图争取红枪会这一群众组织。

1926年9月中共中央发表《对于红枪会运动议决案》,规定枪会运动策略:利用红枪会发展农民协会;枪会与其他革命力量联合;联合各地枪会;不积极反对枪会的迷信色彩等。<sup>⑥</sup>1927年上半年,中央虽已意识到不能笼统地对红枪会定性,但整体上仍延续了1926年的乐观态度。直到1927年6月,中央依然认为红枪会等会党是组织严格、精神勇敢、共同奋斗的“被压迫阶级起来反抗压迫的组织”<sup>⑦</sup>。

随着大革命失败,国内政治形势发生急剧变化,中共枪会政策也相应作出改变。八七会议决定在农村实行“包括没收土地及土地国有”在内的土地革命政策,采用“平民式”的革命手段自下而上地解决土地问题。<sup>⑧</sup>八七会议为随后中共领导的农民运动确

定基调。中共开始用阶级分析法,一分为二地区分会首和群众。1927年10月,中共中央指出:“虽然红枪会的首领都想投机改编军队,而红枪会的群众却已经觉悟。”<sup>⑨</sup>12月,中共中央对北方工作决议案中就已提到要领导枪会群众跟党走,解决与军阀豪绅勾结的反动首领的枪会工作方针。<sup>⑩</sup>此后,群众动员成为中共中央唯一认可的枪会运动形式与目标。

北伐战争中,河南省委的枪会政策与中共中央保持一致。1926年秋,河南省委在农民自卫团问题上表示,“自四月决定注重红运以发展农运并巩固农会的政策以后……至今已有了相当的效果”,同时提出统一各地枪会的口号。<sup>⑪</sup>大革命失败后,1927年8月1-5日,河南省委召集豫东、豫西、豫南、豫北各地枪会运动负责同志,对以往工作予以讨论总结,最终达成一致意见,认为“只注意首领之联络”和“没有积极领导农民”是以往枪会运动最大缺点,强调开展独立于现有枪会之外的枪会运动,“夺取枪会之领导权”。<sup>⑫</sup>但同年10月,豫南特委仍提出要“结合鄂北与豫北天门会及其他有革命性的各门道各枪会成为第三次北伐豫中革命力量援军之一”,并试图通过解除反动的武装势力来支援枪会组织。<sup>⑬</sup>同样在10月发动的杞县暴动中,杞县县委试图利用接洽枪会领袖,号召农民暴动,发动土地革命。在县委设想中,红枪会是天然的农民革命组织。但事实上,杞县暴动成果甚微。<sup>⑭</sup>这显示出中央精神在“中央—省委—特委—县委—基层”传达过程中的迟滞性,凸显了中共各层级组织政策执行中的张力和矛盾。

随着大革命失败后中共中央反“机会主义”愈演愈烈,各省盲目发动武装暴动以摆脱“机会主义”嫌疑。到1928年,河南土地革命政策日益激进,“有土皆豪,无绅不劣”的口号广为流行。<sup>⑮</sup>1928年1月,河南省委严厉批评彰德县委“只注意与首领的接头运动”<sup>⑯</sup>,要求县委实行收缴民团武器、杀豪绅地主、组织农民协会或农民代表会等进行土地革命。<sup>⑰</sup>同年2月,中共河南省第三次代表大会针对枪会问题特别指出:“对于枪会早就提出禁止领袖的接头与联络,从实际经济斗争,号召枪会群众站在农民一条战线上来,分化枪会,消灭枪会”<sup>⑱</sup>,并将枪会定性为“完全是非阶级斗争的结合,领导权完全操在富农、土豪劣

绅的手里,他们纯全[粹]是宗法社会色彩,极浓厚迷信的,个人专政的、保守性极重的结合。是反革命的,尤其是阻止土地革命进行的东西”<sup>②</sup>。此后,红枪会组织完全被河南省委否定。

1928年7月,河南省委在给确山县县委指示信中明确提到“坚决屠杀地主豪绅,没收粮食财产分给贫苦农民,焚毁地契债契宣布分配土地”,从而“发动群众,走向割据的局面”<sup>③</sup>,以致提出“普遍的杀戮一切地主豪绅及其走狗家小,宁可误杀一万,不肯放松一个”的激进土改方针。<sup>④</sup>同年11月,河南省委提出了“以贫农雇农为中心,联合中农,使富农中立,乡村的领导权不要落在富农手里”的农民运动政治路线。<sup>⑤</sup>河南省委深信红枪会等“原有反抗的组织,现都被土豪劣绅把持了”,“变成了土豪、劣绅压迫人民的工具”。<sup>⑥</sup>因此“纠正从领袖接头”,“坚决煽动下层群众,自觉起来参加土地革命”成为其一再强调的策略。<sup>⑦</sup>河南省委希望通过对农民进行革命宣传教育,形塑其阶级意识与斗争精神,使他们确信“只有推翻军阀的统治,建立自己的政权,没收地主的土地”,才能永远脱离苦难。<sup>⑧</sup>

从创建革命枪会、争取枪会领导权,到完全否定枪会组织形式,河南省委对枪会性质认定发生了根本改变。以阶级出身为依据,对枪会成员进行区分,成为此后省委的主流观念。但是,基层党组织对于中共中央、河南省委枪会运动路线的态度及落实情况究竟如何?从笔者目前所掌握的文献来看,中央与河南省委所认可的群众式动员模式在豫东南基层党组织的革命实践中屡遭挫折。

## 二、中共豫东南地方党组织的枪会改造策略

豫东南地接皖西、鄂北,靠近武汉,受国民革命影响较早、较深。1925年,在河南绝大多数地区农民运动尚无表征之时,信阳已频频出现在中共农运报告中。信阳的农民运动被认为是颇有希望的<sup>⑨</sup>,1926年5月的文件指出“豫南之信阳、许昌及豫东杞县”已成为河南“校外农运中心地区”。<sup>⑩</sup>豫东南地区是1927年河南农民运动中心区域之一,以四望山暴动为代表的一系列农民暴动使该地区声名大振。但至1928年起,豫南地方党组织就频繁被河南省委批评。1928年1月,河南省委批评汝南党组织“不彻底

的无情的铲除土豪劣绅”,从而使农民暴动失败<sup>⑪</sup>;2月,批评信阳确山游击战争“不去发动群众,不去领导群众”<sup>⑫</sup>;6月,再次批评豫南农民运动“完全是领袖的接头”<sup>⑬</sup>。

据现存文献显示,1929年豫东南枪会工作并不顺利。受鄂东北黄麻暴动影响,豫东南民众斗争热情高涨,但“党在东南本身不健全”<sup>⑭</sup>，“各县工作干部非常缺乏”“没有力量来正确的领导这些斗争工作”<sup>⑮</sup>,以至于无法深入群众,“党全是落在群众的后面”,使“许多自发的斗争走上和平合法的道路”<sup>⑯</sup>。

豫东南基层党组织关于枪会问题的文献留存不多,而与之毗邻的鄂东北地区的文献则提供了参考。<sup>⑰</sup>1929年6月,鄂东北各县第二次联席会所指定的枪会问题策略有“活动其中心份(分)子及老师”“用种种社会关系接近并活动其群众”“派群众学习红枪”等,这与中央精神大相径庭。但其所标榜的原则——“不反动的枪会,派人打入,掌握群众;最反动的枪会,则消灭其核心,分化其群众”则与中央精神基本保持一致。<sup>⑱</sup>这显示出基层党组织在贯彻中央精神与坚持实事求是上进退两难的窘境。中央与地方在理论与程序上保持领导与被领导关系,但在具体实践中地方行为存在背离中央意志的可能。

显然,中共中央与河南省委的群众动员模式在地方上并未被贯彻落实。上层虽主张激进式革命,但鄂东北、豫东南地区仍采用相对温和的改造策略。在光山,党员掌握枪会武装的同时,保留老师“只允许传道的技术工作”,不“操切[急]的反对其迷信”。对于罗山的情况,特委不免无奈地说“我们所领导的黄枪会(一部分红枪会)至今未改变其组织”。<sup>⑲</sup>对于群众动员的效果,特委提到,苏维埃区域以外地区“有时是有弹性的接收[受]我们的宣传”<sup>⑳</sup>。

鄂豫皖边区枪会运动保守主义做法到1929年末臻于极致,并很快引起了中共中央的注意。在是年冬召开的鄂豫边第一次全区代表大会上,鄂豫边特委针对枪会问题形成了一套具体工作方法。这些条文继承了鄂东北各县第二次联席会议精神,并进一步系统化。条文内容如下:



表 1 鄂豫边特委针对枪会问题的主要工作方法

| 序列 | 主要内容                                   |
|----|----------------------------------------|
| 1  | 利用各种关系打入枪会,夺取群众                        |
| 2  | 作战时逮捕大批枪会群众进行宣传,放一部分;留一部分长期宣传,并采取取保的方式 |
| 3  | 勾结枪会领袖,藉(借)以分化枪会群众                     |
| 4  | 拘留枪会领袖,必要时对其进行杀戮                       |
| 5  | 拘留枪会成员家属,放本人回去做破坏宣传                    |
| 6  | 用小恩小惠联络首领感情,夺取其群众                      |
| 7  | 收买他处红学领袖到反动区域做工作                       |
| 8  | 对于拥有群众的反动枪会领袖,虽不能立即杀戮,但最终要向群众公布罪状,进而杀戮 |
| 9  | 只反对枪会领袖,不反对枪会组织                        |
| 10 | 用抚慰队打开红学乡村,抚慰红学家属,禁止烧杀,注意枪会组织          |

资料来源:中央档案馆等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 2,1985 年印行,第 46~47 页。

这些策略公布后不久,中共中央就枪会运动问题给鄂豫皖边特委发来指示信。中央在指示信中对特委枪会策略进行了严厉批评,斥其为“没有半点无产阶级政党策略的意义,就连武汉政府时代对红枪会的机会主义的策略(即《对于红枪会运动议决案》)也不如”,指出特委的根本错误是:(1)将红枪会完全看作是地主阶级的武装,忽略了下层会众的经济基础;(2)不采用土地政纲夺取领导权,反而采取阴谋破坏的方法投机取巧、威胁强迫。并重申了中共对红枪会的一贯策略,即深入群众动员,孤立会首,从而瓦解其组织,开展土地革命,建立苏维埃政权。<sup>④</sup>

这一时期豫东南枪会运动实际状况与鄂豫边特委基本一致。1929 年 8 月召开的豫东南县书联席会议指出,豫东南各县党的指导机关“完全受小资产阶级和知识分子的支配”,“没有深入土地革命”,并指出豫东南党组织“对枪会群众没有政治宣传”。大会要求提高农民党员的质量,“加紧党在红枪会中的工作”。豫东南广大乡村地区仍很大程度上保持着传统乡土社会风貌,出身地主富农家庭的知识分子党员对豫东南党组织的实际指挥权进一步巩固了有产者在乡村社会的领导地位,“乡村的统治,仍然是豪绅所领导”。而豫东南党的工作“仍然停滞在僻远的农村”,“乡村工作也只是偏于一隅”。<sup>⑤</sup>同年 10 月,豫南各县代表会决议,党的领导地位要“绝对以贫农做中心,严防富农成分的篡入”<sup>⑥</sup>。1930 年,信阳中心县委重申“农村斗争的总目标是土地革命”<sup>⑦</sup>。从 1929 年 10 月到 1930 年初,豫东南地方党组织曾多次重申

中央枪会运动路线。<sup>⑧</sup>这些可以看作是豫东南党组织试图肃清党内有产阶级成分与意识、贯彻土地革命纲领、执行中央枪会运动策略的努力。

### 三、有产者和回乡革命知识分子与赤色红学

豫东南革命运动,最初是由革命知识分子引入并发动的。1920 年,恽代英就在信阳柳林学校设立了“互助社”大本营,发展组织。1921 年,进步团体“实现生活社”在信阳成立,组织教师与青年学生传播进步思想。<sup>⑨</sup>1924 年秋,在武汉入党的一批光山籍学生,受湖北党组织派遣,在柳林河建立起光山县第一个党小组。<sup>⑩</sup>这些回乡革命知识分子在外求学,将革命思想带回家乡,推动了革命在豫东南的发展。回乡革命知识分子熟稔豫东南社会环境,其进步思想及优渥家境为他们成功领导群众运动提供了绝佳条件。据现存资料显示,20 世纪二三十年代,回乡革命知识分子在豫东南地区几次大规模农民暴动中扮演重要角色。

在大革命时期,中共就通过回乡革命知识分子在豫东南从事农民运动。光山县 1925 年冬到 1927 年四五月间的农民运动,就是回乡革命知识分子通过结拜兄弟的形式,以“穷人会”“竹林会”“农友会”等组织秘密进行的。<sup>⑪</sup>

1927 年是赤色红学大为发展的时期。1927 年春节前后,共产党员吴焕先、吴先筹、占以贤(一作“詹以贤”)就分别在曹门、郑家边、占家湾(一作“詹家湾”)办起三堂革命红学。革命红学在外以红枪会示人,在内则自称农民协会。通过三堂革命红学,吴焕

先等人建立起“半脱产的农民自卫军”。以暴力手段向大户“借粮”，“捕杀土豪劣绅”，从而启发了群众的阶级觉悟。<sup>⑤</sup>与此同时，清塘沟农民吴德春为报私仇，邀请当谷山袁家湾吴相立(中共党员)担任红学老师，组织了清塘沟、老虎店、曹老湾三堂革命红学。<sup>⑥</sup>“对外是红学，对内叫‘农民自卫团’，口号是打倒土豪劣绅，打倒魏益山”<sup>⑦</sup>。同年3月，杜寿芝、程逸担任了潢川地方红枪会首领，积极参与沙河店农民抗粮斗争。<sup>⑧</sup>是年冬，郑新民、王世俊、甘元景分别在郑家湾、王吉榜、李园等地建立起革命黄学，党员掌握枪会关键职位，对贫民进行革命教育，扩展农民协会，发展农民党员，并聘请当地大豪绅担任枪会学董，作为“保护伞”。<sup>⑨</sup>

1928年3月发动的大荒坡暴动是由当地曾小营子村的张相舟(中共党员)领导的。张姓是此地的大姓，曾小营子、张上楼、张下楼三个村庄分别由同宗三位张姓大户领导。<sup>⑩</sup>张相舟的父亲张现贵是曾小营子绅士，人称“张七爷”。1927年11月间，张相舟兄弟三人回到曾小营子，在河南各地大办枪会的环境下，利用张七爷威望，在当地办起红学与大刀会。大荒坡地处潢川、固始、商城三县交界的“三不管”地区，历来是枪会与土匪云聚之地。同时，由于革命对象——张上、下楼的大户与张相舟是本族，“在张姓本门中，开始不便红脸，可给起义以筹备之机”。张相舟利用家庭、地理位置的便利，以“旧瓶装新酒”的方式，对红学“专讲团结起来，打倒土豪劣绅的事，和本地旧有的红学、大刀会不一样”<sup>⑪</sup>。通过革命思想的灌输，张相舟在此地建立秘密农民协会，发展农民党员，争取枪会群众支持。并在1928年3月发动暴动，试图杀戮张上、下楼大户，夺取枪支，建立政权。此外，1928年，光山籍党员张侠生在光山北部“以红枪会的名义，向地主保长抗租抗税”，暴动农民群众达到3000余人。<sup>⑫</sup>

虽然在大革命失败后不久拉拢枪会首领的弊端已经暴露，河南省委亦在1928年初完全否定了枪会组织，但是中共中央、河南省委与豫东南地方党组织之间在枪会问题上的意见并非完全一致。采用拜把结义等通俗传统的群众动员方式在20世纪二三十年代仍是豫东南枪会运动中最普遍、最有效的方式之

一。1930年4月，河南省委在给豫东各县党部的指示信中警告“绝不能对枪会、土匪或民团以及小军阀存在一点幻想，以为他们可以和我们勾结”<sup>⑬</sup>。甚至到了1932年4月，河南省委仍在强调“要争取枪会的下层群众”<sup>⑭</sup>。河南省委一再强调群众式枪会动员策略，也从侧面反映出该策略在现实操作中的无力。

从表2(下页)搜集的信息来看，家境、知识水平、籍贯与革命红学的建立及分布呈明显的正相关。虽然少数革命枪会领袖出身贫苦，但从谷正芳出生于谷楼，郭步仪、郭世忠生于郭家河，罗明富、罗明高生于罗下湾(其建立的红学名为“罗氏红枪会”)等情况可以推测他们在建立革命红学过程中借助了宗族势力。而绝大多数暴动是由拥有一定威望、具备较强号召力的乡村精英领导。在传统乡土社会，这些基层政权的实际掌控者起着维护社会稳定的作用。当革命思想传入，他们一旦接受先进思想，其号召力和影响力将远远超出普通人。

#### 四、四望山暴动：中共豫东南枪会动员个案

笔者以四望山暴动作为个案说明豫东南枪会改造模式，不仅因为此次暴动对豫东南社会产生了巨大影响，保存了丰富的党组织文件、回忆性材料，也是由于此次暴动经历了从领袖式接头到群众式动员的过程，完整地展现出豫东南枪会运动策略，具有较强的代表性。

四望山(部分文献称作“四方山”)，位于信阳县西南部，距县治所在地约90里处。因其位于湖北、河南交界处，在其主峰可望见信阳、桐柏、随县、应县四县，故名。四望山方圆约百里，有田千石，600户贫苦人家围绕着一座名为“祖师顶”的山峰居住。入山仅有三条号称天险的小路，易守难攻。早在1919年，杆匪张么、刘排场占山为王，鱼肉一方。当地百姓不堪其扰，在乡绅张国权领导下，剿灭了四望山土匪。随后，以张为领袖，在四望山组织了枪会。<sup>⑮</sup>

据地方性史料记载，张国权就是引发四望山暴动的张显卿(又称张选青、张显青)。张被称作“冯家庄劣绅，信阳四大金刚之一”，到1927年，以他为首的枪会已经掌握两班团丁武装，占据祖师顶。<sup>⑯</sup>事实上，他不仅是地主，在何湾开办有毛铁厂，因而又兼具资本家身份。<sup>⑰</sup>1927年5、6月间，张显卿率领他掌握的枪会

表 2

1925—1930 年豫东南地区革命枪会基本情况统计

| 红学名称             | 建立时间        | 暴动名称        | 领导人         | 籍贯                   | 家庭成分             | 知识水平          |
|------------------|-------------|-------------|-------------|----------------------|------------------|---------------|
| 确山某地红学           | 1925 年      | 双桥、刘店农民斗争   | 张立山         | 确山县城东北双桥村人           | 祖上家业丰厚           | 知识分子          |
| 周湾红学             | 1926 年      | —           | 周世品         | 信阳双井乡周湾              | 商人兼地主            | 知识分子          |
| 确山西部山区红学         | 1926 年      | —           | 何振纲、李泮林、赵新怡 | 何：确山石滚河乡袁棚村李：确山竹沟东韩庄 | 何：封建地主家庭；李：父亲为邻长 | 何、李均为知识分子；赵不详 |
| 确山刘店红学           | 1926 年      | 刘店农民运动      | 李则青         | 确山城郊乡陈庄村             | —                | 知识分子          |
| 确山东南毛绳等地红学       | 1927 年初     | —           | 李泮林         | 确山竹沟东韩庄              | 父亲为邻长            | 知识分子          |
| 曹门红学             | 1927 年春节前后  | 新县农民斗争      | 吴焕先         | 新县箭厂河乡四角曹门           | 小康之家             | 知识分子          |
| 郑家边红学            | 1927 年春节前后  | 新县农民斗争      | 吴先筹、吴先绪     | 新县箭厂河乡郑边             | —                | 知识分子          |
| 占(詹)家湾红学         | 1927 年春节前后  | 新县农民斗争      | 占(詹)以贤      | 新县箭厂河詹家湾             | —                | 知识分子          |
| 清塘沟、老虎店、曹老湾红学    | 1927 年春     | 罗山朱堂店农民暴动   | 吴相立         | 罗山当谷山袁家湾             | —                | —             |
| 潢川沙河店附近红学        | 1927 年春     | 沙河店农民抗粮斗争   | 杜寿芝、程逸      | 潢川(杜寿芝),程逸不详         | —                | 知识分子(杜寿芝)程逸不详 |
| 王湾红学             | 1927 年 5 月  | —           | 王志仁         | 新县陈店乡王湾村             | 地主家庭             | 知识分子          |
| 罗山城郊红学           | —           | —           | 方范九         | —                    | —                | 知识分子          |
| 郑家湾黄学            | 1927 年 10 月 | 罗南农民暴动      | 郑新民         | 罗山县宣化店               | 乡村私塾家庭           | 知识分子          |
| 曾小营子红学           | 1927 年 11 月 | 固始大荒坡农民暴动   | 张相舟、张彦武     | 固始县曾小营子              | 大户绅士             | 知识分子          |
| 张板桥红学            | 1927 年      | 确山农民暴动      | 张智才         | 确山县张板桥               | 确山大地主家庭          | 知识分子          |
| 王吉榜黄学            | 1927 年冬     | 罗南农民暴动      | 王世俊         | —                    | —                | —             |
| 李园黄学             | 1927 年冬     | 罗南农民暴动      | 甘元景         | 罗山县黄金湾               | —                | —             |
| 包信红学             | —           | —           | 谷正芳         | 息县包信乡谷楼              | 农民家庭             | 上过四年学         |
| 孙铁铺、寨河红枪会        | 1928 年      | 弦北“双抗”斗争    | 张侠生         | 光山县张湖店张老屋            | 私塾家庭             | 知识分子          |
| 临河店、关店红学         | 1928 年      | —           | 何万镒         | 息县关店乡何大湾             | —                | 知识分子          |
| 郭家河红学、湾店红学、笕箕红学  | 1928 年秋     | 白沙关万人暴动     | 郭步仪、郭世忠     | 新县郭家河乡               | 郭步仪为雇农家庭,郭世忠不详   | —             |
| 罗下湾罗氏红枪会、弦南红学司令部 | 1928 年冬     | 白沙关万人暴动     | 罗明富、罗明高     | 新县陡山河乡罗下湾            | 雇农家庭             | —             |
| 青山、朱堂、双桥、檀树岗等处红学 | 1930 年 8 月  | 罗山游击队革命武装斗争 | 余范文         | 罗山县青山乡周湾村            | —                | 知识分子          |

主要资料来源：《信阳市志》，中州古籍出版社 2001 年版；《罗山县志》，河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光山县志》，中州古籍出版社 1991 年版；《确山县志》，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3 年版；《息县志》，河南人民出版社 1989 年版；《新县志》，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版；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 1、2、3、5、9 辑，1984 年印行



力量,与熊绘幽一起,大肆破坏罗山、信阳柳林、当谷山等处的中共党部及农会,制造了“柳林事件”。<sup>⑥</sup>

不过,张显卿的统治在1927年夏被打破。是年7月14日,张显卿等被其手下的枪会会员黄允修(秀青)、王承彦、王敬之、杨桂友等人杀死。四望山的武装力量被以贫民为主体的会员所掌握。关于这一事件发生的原因,现存文献主要有三种说法。以1928年河南省委报告及民国《信阳县志》为代表的说法强调张氏被杀是共产党员王伯鲁暗中运动之结果<sup>⑦</sup>;以四望山地方党组织为代表的说法认为,张氏被杀完全是由于他“待红学不好”<sup>⑧</sup>,在王克新给省委的报告中(即《王克新关于信阳政治、党团组织及四望山农运情况的报告》)提到张“刮剥农民”<sup>⑨</sup>;以四望山暴动当事人的回忆材料为代表的观点认为,利益纠纷和个人矛盾是张被杀的主要原因。据称,张显卿“抢的东西对红学学员不公开”。且以王金堂为学东(即为地方乡绅)的仙石畈红学由于张“做事太恶”,因此广为搜罗罪证,其中包括“不叫当地粮食向外卖,留着卖给开铁厂的人吃”、瓜分钱财不公、个人作风不好等,煽动舆论,并最终借机杀死张显卿。<sup>⑩</sup>张显卿被杀后,适值中共河南省委委员王克新在豫南视察,中共党员王伯鲁即赴信阳向其报告四望山情况,王克新即向省委提交书面报告。<sup>⑪</sup>在所有材料中,这一报告距暴动时间最近,且由当事方叙述、第三方拟定,故可信度最高。由此基本可以确定,张显卿被杀纯粹是利益纠纷和枪会间仇杀之结果。

从1919—1927年,张显卿已从地方自卫组织首领异化为鱼肉乡曲的劣绅。民众的自发暴动为中共介入提供了可能。张氏被杀后,王柳亭被推举为该处临时团总。<sup>⑫</sup>与此同时,四望山附近冯家庄枪会首领、张的小舅子陈少谟等率领大批红学前往镇压,对四望山附近农民进行无差别屠杀。暴动农民被逼入祖师顶,暴动面临被扼杀的危机。在此危急时刻,王柳亭等四望山暴动领袖开始尝试主动联系共产党,希冀得到外援,从而躲过被屠杀的命运。

1927年8月,当时隐居在冯家庄的中共党员王伯鲁利用同乡身份,前往四望山拜访黄允修、王承彦等暴动领袖。据称,王伯鲁言辞恳切,“颇能道及他们的苦楚”,最终暴动领袖与其结成拜把兄弟,公举

王伯鲁为四望山团总。<sup>⑬</sup>从这时起,中共的力量才正式参与到四望山暴动中。

王伯鲁,又名王居位,部分文献称作“王八绿”。1903年出生于信阳县浉河畔一农民家庭,“父亲是个未曾入仕的读书人”<sup>⑭</sup>。1921年在陈家庙高小即参加学生进步团体“实现生活社”的活动,1924年考入信阳师范讲习所,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他以吴家庙初小校长的身份为掩护,在信阳开展农民运动。1927年4月,他被选为信阳县农协主席。<sup>⑮</sup>同年10月上旬,豫南特委成立后,王伯鲁和龚逸情被委派为四望山特派员,“发动和领导四望山暴动”。<sup>⑯</sup>

在共产党力量渗入四望山之初,受革命浪漫主义情怀影响,中共政策制定主要基于对四望山群众革命性的过高估计。1927年8月,河南省委委员王克新巡视豫南,听取王伯鲁汇报,并对四望山武装进行评估。他们认为,这些群众“皆贫苦无靠者”,“有勇无谋,是他们的大缺点”,并指出“如果可以取得团总的地位,尽可取得,但须改名”。<sup>⑰</sup>在同年10月初的文件中,中共对枪会的预期作用是“杀尽土豪劣绅,打富救贫,没收土豪劣绅大地主的财产,成立革命委员会,响应广东、湖南、湖北的农工革命军”。同时,中共也强调了共产党在群众中的核心领导地位。<sup>⑱</sup>

一开始中共即遭受严重挫折,共产党在四望山遭遇到严重的信任危机。四望山地方领袖邀请共产党介入暴动是出于自保的目的。豫南特委在1927年10月初关于四望山问题的决议中指出,共产党员要向当地群众积极鼓吹外运的成果,说明“不久将有各地代表来此,并带武器帮助,准备在短期内集合枪支若干,子弹若干,炸弹若干”,并要求通过处置游疑分子、召集联欢会等方式加强中共对暴动力量的领导。当时,祖师顶寨中有枪20余支,中共计划再迅速增加20余支。<sup>⑲</sup>但直到是年11月初,中共调动来的也仅有“三个盒子两个人”<sup>⑳</sup>。此时在四望山的共产党员,仅有8人。军事力量薄弱导致话语权的削弱,中共虽然一再敦促四望山再次暴动,但都被地方领袖以武装力量弱小而拒绝。虽然枪会老师对于红枪会员具有极大的号召力和影响力,当时以王柳亭妻兄身份担任四望山枪会老师的汪子贞<sup>㉑</sup>也是共产党员,群众曾一度表示“汪老师、朱先生回来就干”。但

是由于过于鼓吹外运与现实武装力量的弱小,情况已发生改变。四望山特支报告说:“汪同学向他们说话,没有从前有效,已经失了相当信仰。”<sup>⑧</sup>

此外,在1927年11月左右,中共与四望山领袖在如何处置张显卿财产问题上也发生了严重分歧。中共以阶级观念将农村划分为穷人与富人,强调“要杀尽欺压穷苦的人”“穷人都要有田地种”“要有衣服穿、有饭吃,就要分劣绅的田地”,主张“张选青(显卿)财产应当充公,归大家穷人均分”<sup>⑨</sup>,从而在穷人中扩大影响。而四望山的农民领袖认为,农民现在不被征收地亩捐,已得了好处,况且团丁薪水、办公用费、伤亡抚恤、来客伙食均需费用,因此主张将张氏财产“完全提为公款”,采取了传统乡土社会的解决方式,中共斥之为“仍带有传统士绅的公共服务的色彩”<sup>⑩</sup>。在力量悬殊的情况下,这种冲突以中共的妥协而告终。在分配张显卿、王树义、陈子杰三大豪绅的课及张氏的铁时,规定:“课与铁均一半收为办公费(农协农军学校等),一半分配与贫农”,在此基础上,配额对贫农、佃户继续倾斜。<sup>⑪</sup>

在这种情况下,河南省委、豫南特委在暴动问题上产生了分歧。首先体现在政治宣传和对待枪会的态度上。河南省委批评四望山党组织未提出明确的政治主张;不鼓动群众依据自身力量斗争、发展;过分强调外援;不注意群众运动;将农民与枪会分开集会。<sup>⑫</sup>因此省委要求四望山立刻暴动,配合豫中、豫北,造成全省范围内的暴动。而豫南特委则认为只有共产党可以号召广大群众、对暴动拥有绝对指挥权,且在拥有充足暴动经费时,暴动才可能发生,而当时四望山显然不具备这样的条件。因此特委坚持只有“极大的努力,宣传鼓动,经过相当的时期的准备,而后各处方可相继爆发”<sup>⑬</sup>。豫南特委对形势的估计比较实际,后来事实也证明,四望山暴动确实被推迟至1927年11月下旬才发动。

在此过程中,争取领袖的枪会运动方式,其不足也逐渐暴露。1927年11月,四望山特支(是年10月下旬成立)的报告中就提到,四望山农民群众革命热情高涨,“惟我们着手四望山工作,用的还是机会主义,只与头领接洽,故现在团丁对我们稍怀疑便将广大的农民群众与我们隔离开了”,因此决定改变枪会运动

策略,一方面“同学常往山下进行农民群众工作”,一方面继续“增加枪支及人员”到四望山,增强共产党的群众基础与武装力量,摆脱对四望山枪会领袖的依附。<sup>⑭</sup>此时,中共掌握的枪支已有25支,子弹2000余发。<sup>⑮</sup>这一数字已经与祖师顶原有武器持平,中共逐渐掌握了领导权。同时,中共对四望山群众进行土地革命宣传,启发其阶级意识与革命思想;对原有群众领袖,采取烧香拜把方式结成准血缘亲属关系,从心理上与思想上赢得了枪会领袖的首肯和支持;枪会武装被编为农军,进行政治军事训练。通过一系列准备,中共终于完全掌握了四望山武装力量。

上述过程的完成并不意味着枪会改造的完成,枪会的改造直到中共拥有绝对力量支配枪会武装的情况下才刚刚开始。上述一系列措施,笔者将其归结为“动员—改造”模式的动员阶段。在这一阶段,中共通过包括领袖式接头、群众式宣传等诸多手段,达到对全体枪会力量的动员。这一动员过程是改造的基础,也是改造红枪会所必须进行的步骤。动员的目的在于掌握武装;改造的目的在于打破传统,纯洁武装,使中古式的枪会武装蜕变为现代性的革命武装。此为“动员—改造”式枪会运动模式。

在中共完全掌握了四望山武装力量后,从1927年11月下旬,到1928年2月暴动失败,中共以四望山为中心发动了一系列武装暴动。1927年11月下旬,中共率领四望山武装攻打杨家寨,公布地主罪状,分配其财产。此时,中共已完全不用顾及枪会领袖的主张,宣布“田地充公,分给穷人”。11月24日,突袭彭家湾车站,组建了农民革命军;占领婆婆寨,形成以祖师顶、杨家寨、婆婆寨互为犄角的四望山红色中心区域。在拥有了较为稳定的根据地后,从1927年冬开始中共着手扩展红色区域。这一时期发动的战役有黄龙寺战役(1927年初冬)、占领冯家庄(同年12月上旬)、攻打彭家湾(同年12月中旬)、攻打信阳北关(同年12月26日)、出师游河(1928年1月12日)等,巩固并扩展了四望山红色区域。<sup>⑯</sup>

四望山红色区域于1928年初臻于极盛。1月15日,冯家庄会议召开,这也象征性地标志着枪会改造的最终完成。此次会议决定信阳县与确山县两支农军合并,称“豫南工农革命军”;在红色区域内,建立



赤色农民协会代行乡村政权;发动群众,杀土豪,分财产,开展土地革命。<sup>⑨</sup>枪会组织的形式和传统乡村治理体系彻底被中共所建立起来的贫雇农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社会模式所代替。无地和少地农民通过一系列暴动和随之而来的土地革命成为获益者,因而支持和拥护农民运动。同时,阶级觉悟与革命思想或多或少被植入民众思想中。此外,枪会武装被转化为革命军,脱离生产,以革命的名义四处活动,其高度流动性突破了枪会组织对乡土的依附。

随着四望山革命形势的高涨,“有土皆豪,无绅不劣”等对有产阶级的激进政策导致了豫东南社会的普遍恐慌。地方乡绅联络方振武、冯玉祥等领导的正规军对四望山进行“围剿”,四望山红色区域最终于1928年2月因反“围剿”失败而消亡。但是,从1927年7月到次年2月,四望山暴动历时近半年,是“当时河南省规模最大,影响最深的一次农民暴动”<sup>⑩</sup>。这一声势浩大的暴动在豫东南播下了革命的火种,传统乡土社会再也不能长久地在豫东南保持其稳定性。

大量的事实表明,豫东南农民的革命意识已经形成。1928年3月,河南省委报告指出:“确山自经游击战争后,豪绅地主非常恐慌,民众的反抗,虽然农军走后并未停止。”<sup>⑪</sup>同年5月的报告显示,豫南的赤贫农民“仍希望积极干起来”<sup>⑫</sup>。同年8月,贺正中在给中央的报告中指出“信阳东北乡的把子会,杀民团军长,抗交一切捐税”<sup>⑬</sup>。暴动也影响到了其他地区,“豫中农民受豫南的影响纷纷讨论自己怎样干,并说光蛋会怎么不来,咱也要分粮”<sup>⑭</sup>。

通过武装暴动,枪会群众亲自参与土地革命过程,切实感受到土地革命给自己带来的利益,最终革命思想得到了启发。同时,孕育于地域、血缘性乡土社会的枪会组织在转变为农民革命军的过程中,伦理认同被革命认同所代替。虽然思想的改变绝非一朝一夕,但枪会组织被中共引进的农民协会和农民革命军所代替却具有决定性作用。因为只有在这一体系之下,革命、阶级的思想才有可能被无差别地灌输给群众,枪会守土自卫的传统思想才能被根除。

王奇生认为,“党军”具有“严密的组织性”和“浓烈的意识形态信仰”。<sup>⑮</sup>以“革命”名义组织起来的农

民革命军受党的指挥,而不属某一个体私有,在革命号召下,农民革命军具有高度流动性,枪会组织赖以生存的“保卫身家、守望相助”的地缘依附已失去生存空间。在这一过程中,原本的枪会群众变为了革命志士,枪会组织也被农民革命军、红军所代替。虽然可能在短时期内仅仅是名义上的,但革命的和革命的思维方式、暴力的行为方式在以革命名义发动的一场场运动、革命军一次次的革命行动中逐渐被认可和强化,枪会的改造才算彻底完成。

## 五、结语

大革命失败后,中共中央、河南省委主张动员枪会群众,消灭领袖影响;而在实践中,直接进行群众动员被证明是低效的。领袖式的动员方式,其中包括利用个人关系争取枪会领袖与共产党人独自建立革命枪会两种策略,在基层实践中占有重要地位。领袖式动员强调社会动员过程中领袖的决定性作用,广大群众对于领袖具有极强的依赖性,这种依赖性助推了革命红学的发展壮大。群众式动员虽可以有效洗涤个人英雄主义痕迹,但由于枪会组织本身所具有地域性、乡土性、封闭性特征,深入群众工作异常困难,一般群众与负有道义责任的有产领袖之间存在着某种社会契约,因而“争取群众,孤立首领”的策略事实上在豫东南地区成效不大。

革命的现代性因素与中国乡土社会的传统性因素在中共农民运动中具有同等重要的作用。受豫东南地理环境导致该地小农经济的极端不稳定性 and 聚族而居的地缘血缘群体的共同影响,聚众自保的狭隘心理很容易形成。它具有乡土社会的宗族性、道德性、地域性特征,以及农民朴素的实用主义心理,这为中共开展农民运动提供了机遇。但是,中共领导并掌握枪会组织并不意味着枪会性质发生了根本变化。正如四望山暴动所展示的那样,每当中共试图通过革命手段来完成枪会组织从传统向现代革命组织转化,枪会组织的乡土本质就会成为这一努力的巨大阻碍。中共农民运动的开展,不仅不是共产主义理想在中国的直接移栽,也根本区别于传统的农民暴动,而是共产主义理想与中国传统乡土社会特质相结合的产物。

中央和基层枪会运动策略的逻辑和行为既显示

出某种背离,又有许多契合之处。在“动员—改造”模式中,中央和地方仅在“动员”方面存在分歧,土地革命是二者共同认可的改造途径。当时“左”倾的中共中央坚持二元对立模式,强调阶级性,强调群众动员一贯到底,并不符合地方具体情形。豫东南枪会组织按照地缘或血缘结合,由大户领导组织,因此无法消除传统社会的特色。所以豫东南农民运动或枪会运动,多数情况下只能由从外地获得了先进革命思想的、拥有一定资产的、乡村绅士家庭出身的知识青年发动。中共中央极力推崇的贫雇农在事实上无法独立发动革命。豫东南地方党组织违背中央群众运动的动员方式,通过领袖式的争取或自建枪会掌握枪会武装后,进而发动土地革命,建立农民协会、苏维埃,组织农民自卫军,重回中央的道路。因此,中央和地方的道路本质上是一致的。

“动员—改造”模式是豫东南各地枪会运动的内在逻辑。无论是回乡革命知识分子通过社会关系争取群众自发组织的枪会武装,还是组建革命红学,目的都在于掌握群众武装,从而才可能对武装进行改造。中共通过土地革命的一系列政策,满足了占豫东南社会大多数的贫苦农民的利益要求,打破了传统伦理道德的束缚。在此基础上,中共将群众武装正规化,利用流动式作战铲除枪会组织赖以生存的乡土环境,在不断革命中启发群众的阶级意识与斗争精神,强化革命认同,最终完成枪会的改造。

#### 注释:

①红枪会又称红学、红会。在本文中,这一名称泛指以红枪会为代表的包括红枪会、黄枪会(又称黄学)、绿枪会、白枪会、黑枪会、花枪会等在内的,以防御土匪溃兵、保护财产而自发联合起来的枪会组织。

②豫东南地区区划在中共历史上曾多次变动,本文所定义的豫东南地区以1941年出版的《河南省明细地图》为标准,包括新蔡、汝南、确山、正阳、息县、信阳、罗山、光山、潢川、固始、商城、经扶等十二县。其中,经扶县为1932年建立,隶属潢川专区。1947年8月,刘邓大军攻克经扶县,12月,改“经扶”为“新县”。在后文的叙述中,凡参考文献称“新县”者,一律原文照录;凡未有明说者,则根据实际情况叙述。

③[日]三谷孝著,李恩民等译:《秘密结社与中国革命》,中

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116~133页。

④[美]裴宜理著,池子华、刘平译:《华北的叛乱者与革命者(1845-1945)》,商务印书馆2017年版,第178~212页。

⑤孙江:《日中戦争期における華北地域の紅槍会:日本軍・八路軍との関係を中心に》,《东洋学报》第82卷第3号(2000年12月)。

⑥陈耀煌:《共产党·地方精英·农民——鄂豫皖苏区的共产革命(1922-1932)》,台湾政治大学历史研究所2001年硕士学位论文,第133~273页。

⑦郑建生:《国民革命中的农民运动——以武汉政权为中心的探讨》,台湾政治大学历史研究所2007年博士学位论文,第270~277页。

⑧俞小和:《从“保土”到革命:共产党、农民与乡村动员——以中共与豫东南枪会关系为中心(1925-1930)》,《苏区研究》2021年第3期。

⑨俞小和、周良书:《中共豫东南枪会工作的经历、意义及启示(1927-1930)》,《北京党史》2018年第5期。

⑩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党史教研室编:《中共党史教学参考资料》第13册,1985年印行,第297页。

⑪《赵世炎文集》,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439页。

⑫《陈独秀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233~235页。

⑬《李大钊全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138页。

⑭《李大钊全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128~133页。

⑮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党史教研室编:《中共党史教学参考资料》第4册,1985年印行,第78~79页。

⑯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党史教研室编:《中共党史教学参考资料》第13册,1985年印行,第576页。

⑰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党史教研室编:《中共党史教学参考资料》第5册,1985年印行,第131~132页。

⑱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党史教研室编:《中共党史教学参考资料》第14册,1985年印行,第37页。

⑲《蔡和森文集》(下),人民出版社2013年版,第920页。

⑳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1984年印行,第18页。

㉑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1984年印行,第78~79页。

㉒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77~78页。

㉓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

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558~562页。

②4刘德福:《红色四望山》,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236页。

②5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6页。

②6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11页。

②7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102页。

②8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115页。

②9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264~265页。

③0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269页。

③1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396页。

③2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483页。

③3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102~103页。

③4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284页。

③5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1983年印行,第89页。

③6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1,1983年印行,第160页。

③7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43页。

③8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90页。

③9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242页。

④0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215页。

④1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209页。

④2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227页。

④3事实上,鄂东北和豫东南地区党组织联系非常密切。1929年初,鄂东特委就曾提出与豫东南、皖西北特委组织联合办事处。2月,商城县委遭破坏,商南党组织与豫东南党组织

失去联系,该地党组织遂暂由鄂东特委领导。6月,信阳中心县委和鄂东北特委召开联席会议,商定在紧急情况下,鄂东北特委可以指挥商城。9月,信阳中心县委下辖光山、罗山、商城三县划归鄂豫边特委领导。1930年,商城、光山、固始、潢川、罗山等县划归鄂豫皖特委管辖。参见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10辑,1985年印行,第17~26页。

④4中央档案馆等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1985年印行,第108页。

④5中央档案馆等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1985年印行,第157页。

④6中央档案馆等编:《鄂豫皖苏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1985年印行,第248页。

④7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党史教研室编:《中共党史教学参考资料》第14册,1985年印行,第421~422页。

④8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211~213、218、225、232页。

④9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240页。

⑤0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329页。

⑤1这些文件包括:《豫南各县代表会农民运动决议案》(1929年10月19日)、《豫南各县代表会关于政治经济形势和党的任务的报告》(1929年10月19日)、《信阳中心县委给确山县县委的指示信》(1930年2月)。

⑤2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5辑,1984年印行,第21页。

⑤3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5辑,1984年印行,第83页。

⑤4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1辑,1984年印行,第295页。

⑤5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2辑,1984年印行,第3~4页。

⑤6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2辑,1984年印行,第54页。

⑤7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2辑,1984年印行,第69页。

⑤8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3辑,1984年印行,第123页。

⑤9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3辑,1984年印行,第100页。

⑥0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



阳党史资料汇编》第1辑,1984年印行,第55页。

①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1辑,1984年印行,第67、67、70页。

②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1辑,1984年印行,第297页。

③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4(下),1983年印行,第372页。

④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5,1984年印行,第358页。

⑤陈善同等纂:《重修信阳县志》,成文出版社1968年影印本,第779~780页。

⑥刘德福:《红色四望山》,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224页。

⑦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6辑,1985年印行,第145页。

⑧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5辑,1984年印行,第15页。

⑨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233~234页;陈善同等纂:《重修信阳县志》,成文出版社1968年影印本,第780页。

⑩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85页。

⑪刘德福:《红色四望山》,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9页。

⑫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6辑,1985年印行,第144~147页。

⑬即上文提到的《王克新关于信阳政治、党团组织及四望山农运情况的报告》。

⑭刘德福:《红色四望山》,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226页。

⑮刘德福:《红色四望山》,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9页。

⑯刘德福:《红色四望山》,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325页。

⑰信阳地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信阳地区志》,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年版,第967页。

⑱刘德福:《红色四望山》,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341页。

⑲刘德福:《红色四望山》,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9页。

⑳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60页。

㉑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61~63页。

㉒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91页。

㉓中共信阳地委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编:《丰碑:中共信阳党史资料汇编》第6辑,1985年印行,第182页。

㉔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89~90页。

㉕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86、88页。

㉖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92页。

㉗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95~96页。

㉘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2,1986年印行,第229~230页。

㉙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107~109页。

㉚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8,1986年印行,第98页。

㉛刘德福:《红色四望山》,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227页。

㉜刘德福:《红色四望山》,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227~230页。

㉝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237~238页。

㉞刘德福:《红色四望山》,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222页。

㉟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139页。

㊱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204页。

㊲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285~286页。

㊳中央档案馆、河南省档案馆编:《河南省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甲3,1984年印行,第298页。

㊴王奇生:《党员、党权与党争》,华文出版社2010年版,第26页。